

证券代码：600538

证券简称：国发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5-026

北海国发川山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长姜焯先生增持公司股份进展暨增持计划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持计划基本情况：北海国发川山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长姜焯先生计划自 2024 年 12 月 25 日起的 6 个月内，以其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或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

● 增持计划进展情况：截止 2025 年 6 月 24 日，公司董事长姜焯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合计增持了公司股份 363,30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0693%），增持金额为人民币 199.9461 万元（不含手续费）。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内，因定期报告及业绩预告窗口期、法定假期、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能够实施增持的有效时间大幅缩短，本次增持计划未能在原定期限内全部完成。

● 增持计划延期情况：公司董事长姜焯先生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健发展保持信心并充分认可长期投资的价值，为回应投资者关切、积极

继续履行承诺，增强投资者信心，拟将原增持计划实施期限延长 2 个月至 2025 年 8 月 24 日，如增持计划延期实施期间遇到定期报告窗口期、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则增持计划将相应顺延实施，增持计划其他内容不变。

● 风险提示：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政策或资本市场发生变化，或因增持所需资金未及时到位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完成或延迟实施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25 年 6 月 25 日，公司收到董事长姜焯先生发来的《关于延期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一)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为增强投资者信心，切实维护股东利益，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姜焯先生拟增持公司 A 股股份。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姜焯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二) 拟增持股份的种类和方式：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或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交易方式增持公司无限售流通 A 股股票；

(三) 拟增持股份的金额：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

(四) 拟增持股份的价格：此次增持不设置固定价格、价格区间，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

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五) 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为自2024年12月25日起的6个月内。若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的，本次增持计划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

(六)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七) 姜焯先生承诺：在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姜焯先生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59）。

二、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5年6月24日，公司董事长姜焯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增持了公司股份363,3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0693%），增持金额为人民币199.9461万元（不含手续费）。

截至目前，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成。

三、延期实施增持计划原因及后续增持计划

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内，因定期报告及业绩预告窗口期、法定假期、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能够实施增持的有效时间大幅缩短，本次增持计划未能在原定期限内全部完成。

公司董事长姜焯先生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健发展保持信心并

充分认可长期投资的价值，为回应投资者关切、积极继续履行承诺，增强投资者信心，拟将原增持计划实施期限延长 2 个月至 2025 年 8 月 24 日，如增持计划延期实施期间遇到定期报告窗口期、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则增持计划将相应顺延实施，增持计划其他内容不变。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政策或资本市场发生变化，或因增持所需资金未及时到位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完成或延迟实施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此外，本次增持计划为姜焯先生的个人行为，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任何投资建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五、其他说明

(一) 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二) 姜焯先生保证在实施增持计划过程中，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及股票买卖敏感期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北海国发川山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26 日